

学前教育三年制专科专业培养计划（2013 级）

一、培养目标

本专业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，具有良好的人文素养、科学素质和先进的教育理念，较强的实践能力、创造能力、就业能力和创业能力，具备扎实的学前教育基本理论和较熟练的基本技能，具有一定的保教工作能力和教育科研能力，适应学前教育改革与发展需要的合格的学前教育工作者。

二、基本要求

1. 素质要求

（1）热爱社会主义祖国，拥护党的基本路线，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；了解并掌握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以及“三个代表”的重要思想；具有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和价值观，具有良好的诚信品质、敬业精神和责任意识、遵纪守法意识；热爱幼教事业，热爱幼儿，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、社会公德和教师职业道德，能为人师表。

（2）具备从事本专业及相关专业工作所必备的基础理论和专门知识，重点掌握从事幼儿园保育、教育的基本能力和基本技能。

（3）自觉接受人文精神、科学精神的熏陶，具有良好的体质，达到大学生体育合格的标准，具有文明的行为习惯，良好的心理素质，健全的人格和正确的审美观念。

2. 能力要求

（1）熟练掌握说、写、弹、唱、跳、画六项基本技能。

（2）具有较高的幼儿教师职业技能素质，具备进行教学和活动设计，有效开展保教工作和幼儿园管理工作的能力。

（3）有较强的综合素质，能适应未来教育教学改革发展的需要，有较强的实施素质教育的能力。

（4）具有一定的教育科研、教育调查与社会实践能力，具有独立学习的能力和创新能力。

（5）获得专业必须的外语应用、计算机应用能力、普通话水平。

3. 知识结构要求

（1）熟悉幼儿园工作的基本内容、规范和方法，了解我国幼儿教育的方针、政策和法规，较系统地掌握学前教育的基本理论。

（2）掌握科学的思维方法和学习方法，增强终身学习、持续发展的自觉意识。

（3）了解学前教育最新发展动态，懂得教育教学基本规律，掌握现代教育教学基本理论，形成适应时代要求的现代教育思想和观念。

（4）具有一定的社会科学、自然科学及文化艺术等方面的相关知识和基本修养。

（5）初步掌握一门外语和计算机文化基础。

4. 各类等级和资格证书

（1）大学英语三级证书或高等学校应用英语能力 B 级及以上证书；

（2）浙江省普通高校计算机等级考试一级证书；

（3）普通话水平测试二级乙等证书。

三、培养措施

1. 在教学目标上，努力体现基础扎实、适应性强的原则，重视教育技能培养和特长教育，把传

授知识、培养能力和提高素质融为一体，提高学生的社会适应性和竞争能力。

2.在课程设置上，规范、整合、优化课程设置，设综合素质课程、专业基础课程、专业课程，专业必修课程与专业任选课程有机结合，并强化集中实践教学环节。

3.在教学方法上，注重学生主体作用的发挥，采用研究式、问题式、讨论式等多种教学形式，培养学生发现问题、解决问题的能力和综合创新能力。

4.在教学手段上，充分运用多媒体等现代化教学手段，提高教学效果，培养学生掌握和运用现代教育技术的能力。

5.在教学环节上，加强教学过程管理和质量监控，保证教学计划的严肃性，制定科学、合理、有效的教学大纲，使用适合本专业的优秀教材。

6.严格考核规程。各门课程的考试以教学大纲为依据，命题时安排理论知识和应用能力两部分内容。平时成绩与期中考试成绩占总成绩的 30%，期末考试成绩占总成绩的 70%。平时成绩由作业、课程小论文（或设计）等组成，并努力尝试考试改革。

7.强化实践环节的教学。通过课程实践、教师职业技能训练、教育见习、毕业实习等方式，加强学生的技能培养和实践能力的提高。通过毕业论文，重点培养学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，论文答辩严格规范。

8.加强教风、学风建设，发挥教研室的教学科研作用和系教学督导组的督导功能，提升教师的教学行为品格和学生的学习品格。

四、核心课程

学前卫生学、学前心理学、学前教育学、学前教育研究方法、学前儿童语言教育、学前儿童科学教育、学前儿童音乐教育、学前儿童美术教育、学前儿童健康教育、学前儿童社会教育、学前儿童数学教育等课程。

五、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和主要专业实验

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、语言训练、艺术训练、幼儿园活动设计与训练、教育见习、规范性实习和毕业实习、毕业论文等环节。

六、教学计划

教学计划进程表（见附表一）

专业实践教学环节安排表（见附表二）

职业资格证书要求（见附表三）

教学时间分配表（见附表四）

课程类型结构表（见附表五）

七、毕业学分要求

毕业最低学分为 128.5 学分。

八、修业年限

实行弹性学制，基本学制为 3 年，修业年限为 2—5 年。

附表一：

教学计划进程表

课程类别	课程编号	课程名称	学分	课内学时	学时分配		各学期周学时数×理论教学周数						考核方式	备注
					讲课	实践	1	2	3	4	5	6		
							16	16	16	14	16	0		
综合素质课	32210231	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	3	42	42		3						考查	
	32210261	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	4	56	56			4					考查	
	06269840	大学英语 A (I)	3	56	56		4						考查	
	06269850	大学英语 A (II)	3	56	56			4					考试	
	06269851	大学英语 A (III)	3	56	56				4				考查	
	33210021	体育 I	1	28	4	24	2						考查	
	33210022	体育 II	1	28	4	24		2					考查	
	33210023	体育 III	1	28	4	24			2				考查	
	33210024	体育 IV	1	28	4	24				2			考查	
	31210030	计算机文化基础	2	32	16	16		2					考试	
	32210120	形势与政策	1	16	16		1—4 学期讲座, 第 4 学期考核						考查	
	52210030	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	1	38	26	12	1—5 学期完成, 第 5 学期考核						考查	
	52100020	大学生心理健康	2	32	32			2					考查	
选修课			4	60	60								考查	
小计			30	556	432	124	9	14	6	2				

课程类别	课程编号	课程名称	学分	课内学时	学时分配		各学期周学时数×理论教学周数						考核方式	备注
					讲课	实践	1	2	3	4	5	6		
							16	16	16	14	16	0		
专业基础课 (必修)	10220000	学前卫生学	2	48	48		3						考试	
	10220010	学前心理学	3	48	48		3						考试	
	10220020	学前教育学	3	48	48			3					考试	
	10220030	幼儿教育政策与法规	2	32	24	8					2		考试	
	10220040	学前教育研究方法	2	32	24	8					2		考试	
	10220050	幼儿园班级管理	2	32	24	8					2		考试	
	10220060	中外学前教育史	2	28	28					2			考试	
	10220070	乐理与视唱练耳 I	0.5	16	8	8	1						考试	
	10220080	乐理与视唱练耳 II	0.5	16	8	8		1					考试	
	10212450	乐理与视唱练耳 III	0.5	16	8	8			1				考试	
	10212460	乐理与视唱练耳 IV	0.5	14	7	7				1			考试	
	10212470	声乐 I	0.5	16	8	8	1						考试	
	10212480	声乐 II	0.5	16	8	8		1					考试	
	10212490	声乐 III	0.5	16	8	8			1				考试	
	10212500	声乐 IV	0.5	14	7	7				1			考试	
	10212510	钢琴 I	1	32	8	24	2						考试	
	10212520	钢琴 II	1	32	8	24		2					考试	

	10212530	钢琴III	1	32	8	24			2				考试	
	10212540	钢琴IV	1	28	8	20				2			考试	
	10220090	舞蹈 I	1	32	8	24	2						考试	
	10220100	舞蹈 II	1	32	8	24		2					考试	
	10220110	舞蹈III	1	32	8	24			2				考试	
	10220120	舞蹈IV	1	28	8	20				2			考试	
	10213380	美术 I	1	32	8	24	2						考试	
	10213390	美术 II	1	32	8	24		2					考试	
	10213400	美术III	1	32	8	24			2				考试	
	10213410	美术IV	1	28	8	20				2			考试	
	小计		32	812	426	386	14	11	11	10	6			
专业 课	必修 课	10220130	学前儿童语言教育	1.5	32	16	16			2			考试	
		10220140	学前儿童科学教育	1.5	32	16	16			2			考试	
		10220150	学前儿童健康教育	1.5	32	16	16			2			考试	
		10220160	学前儿童音乐教育	1.5	28	14	14				2		考试	
		10220170	学前儿童美术教育	1.5	28	14	14				2		考试	
		10220180	学前儿童社会教育	1.5	32	16	16			2			考试	
		10220280	学前儿童数学教育	1.5	32	16	16			2			考试	
		10220190	幼儿游戏与指导	1.5	28	14	14				2		考试	
		10220200	教师口语	1	32	16	16	2					考查	
		10220210	书写技能与三笔字	1	32	8	24		2				考查	
		10220220	教学设计	1.5	28	14	14				2		考查	
		10220230	模拟上课	1.5	32	16	16					2	考查	
		31210041	现代教育技术（含课件制作）	2	32	16	16					2	考试	
		10220250	儿童歌曲弹唱	1	32	8	24					2	考查	
		10220260	儿童舞蹈	1	32	8	24					2	考查	
		10220270	儿童绘画	1	32	8	24					2	考查	
		小计		22	496	216	280	2	2	10	8	10		
	限 选 课	10272011	幼儿文学	2	28	22	6				2		考查	
		10272021	幼儿园教育环境创设	2	32	24	8					2	考查	
		10272031	家庭与社区教育	2	28	22	6				2		考查	
		10272071	幼儿行为观察与矫正	2	28	22	6				2		考查	
		10272101	幼儿园教育评价	2	32	24	8					2	考查	
		10272111	幼儿教师礼仪	2	28	22	6				2		考查	
		10272081	幼儿教师专业发展	2	32	24	8					2	考查	
		10272091	0-3岁早教研究	2	28	22	6				2		考查	
		10272171	幼儿心理健康教育	2	28	22	6				2		考查	
		10272181	学前儿童特殊教育	2	32	24	8					2	考查	
	任 选 课	10272191	古筝	1.5	32	16	16					2	考查	任 选 学 分 ≥ 3 学 分
		10272201	早期阅读（绘本选择与指导）	1.5	32	16	16					2	考查	
		10272211	幼儿动画制作	1.5	32	16	16					2	考查	
		10272051	幼儿故事创编	1.5	32	16	16					2	考查	
		10272221	幼儿教玩具设计与制作	1.5	32	16	16					2	考查	

	10272151	儿童音乐欣赏	1.5	32	16	16					2		考查	
	10272161	合唱与指挥	1.5	32	16	16					2		考查	
	小计（选修要求总数）		13	212	144	64				6	8			
	总计		97	2076	1220	852	25	27	27	26	24			

附表二：

专业实践教学环节安排表

课程类别	课程编号	实践教学项目	学分	学时	周数	学期	起止周	考核形式	场所	备注
独立设置实践教学环节	33210060	军事技能训练（含军事理论课）	2	36	2	1	--	考查	校内	
	32210130	两课社会实践	1	/	2	暑期	--	考查	校外	
	10212570	语言训练 I	0.5	/	0.5	1	分散	考查	校内	
	10213440	语言训练 II	0.5	/	0.5	2	分散	考查	校内	
	10212580	艺术训练 I	0.5	/	0.5	1	分散	考查	校内	
	10213420	艺术训练 II	0.5	/	0.5	2	分散	考查	校内	
	10212590	幼儿园活动设计与训练 I	1	/	2	3	1-2	考查	校内	
	10213460	幼儿园活动设计与训练 II	1	/	2	5	1-2	考查	校内	
	10212410	教育见习	1	/	2	2	8-9	评分鉴定	实习基地	
	10212420	规范性实习	4	/	4	4	5-8	评分鉴定	实习基地	
	10211870	毕业实习	10	/	10	6	7-16	评分鉴定	原籍地	
	10212400	毕业论文(设计)	6	/	6	6	1-6	答辩	校内外	
	33110050	体质健康训练与测试	0.5	/	/	1、3、5	--	考查	校内	
小计			28.5	36	32					

附表三：

学前教育专业职业资格证书要求

序号	职业资格证书名称	学分	备注
01	浙江普通高校计算机一级考试证书	/	通过可抵计算机文化基础课程学分
02	大学英语三级证书或高等学校应用英语能力 B 级及以上证书	/	通过可抵大学英语课程学分
03	浙江省普通话二级乙等证书	3	

附表四：

教学时间分配表

单位：周数

学年	学期	课堂教学	考试	实践	入学、始业教育	军事课	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	公益劳动	毕业设计（论文）	毕业答辩、教育	机动	合计
一	1	16	1		1	2		(1)				20
	2	16	1	2			(2)	(1)			1	20
二	3	16	1	2				(1)				20
	4	14	1	4				(1)			1	20
三	5	16	1	2								20
	6			10					6	1	1	18
合计		78	5	20	1	2	(2)	(4)	6	1	3	118

附表五：

课程类型结构表

课程类别		学分	课内学时	占课内学分比例(%)	占总学分比例(%)	说明
综合素质课	必修课	26	496	26.8	20.2	1. 实践教学环节学分占毕业总学分比例为 22.2%。 2. 综合素质课学分占课内总学分比例为 30.9%。 3. 专业基础课学分占课内总学分比例为 33.0%。 4. 专业课学分占课内总学分比例为 36.1%。
	选修课	4	60	4.1	3.1	
专业基础课（必修）		32	812	33.0	24.9	
专业课	必修课	22	496	22.7	17.1	
	选修课	13	212	13.4	10.1	
独立设置的实践教学环节		28.5	/	/	22.2	
职业资格证书		3	/	/	2.3	
合 计		128.5	2076	100	100	

修订：徐莉莉

审阅：许玲俊